（上接 A15 版）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6）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7）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保护等。如涉及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公司因特殊情况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年报全文中披露具体原因，并对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应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

4、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六）发行人控股公司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拥有云中马贸易和云中马新材料 2 家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云中马贸易

企业名称	丽水云中马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9年5月2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124MA2E1E0U21
法定代表人	叶福忠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望松街道丽安环路2号办公大楼3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革基布、人造革贝斯委外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云中马贸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云中马股份	1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云中马贸易主要从事革基布销售，云中马贸易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2022年1-6月	2021.12.31/2021年
总资产	77,561.05	66,451.35
净资产	12,634.70	2,771.05
净利润	363.64	1,560.55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天健会计师审计

2、云中马新材料

企业名称	丽水云中马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年3月2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124MA2HKCE74N
法定代表人	叶福忠
注册资本	1,500万元
实收资本	1,50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望松街道万邦路2-1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经编布、纬编布生产、研发、销售；化纤加弹丝生产、研发、销售；纺织新材料生产、研发、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云中马新材料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云中马股份	1,500.00	100.00
合计		1,500.00	100.00

云中马新材料主要从事革基布坯布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云中马新材料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2022年1-6月	2021.12.31/2021年
总资产	6,180.76	6,500.76
净资产	1,407.34	1,421.56
净利润	-14.22	-78.44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天健会计师审计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3,500 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项目备案	环评
年产 50000 吨高性能革基布坯布织造生产线建设项目	49,000.00	45,001.28	2101-331124-04-01-163376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750.00	4,75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12,900.00	12,9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66,650.00	62,651.28	-	-

公司将本着统筹安排的原则结合项目轻重缓急、募集资金到位时间及项目进展情况投资建设。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投项目所需资金金额，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进度要求不一致，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度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若本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程序后将相关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年产 50000 吨高性能革基布坯布织造生产线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年产 50000 吨高性能革基布坯布织造生产线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 49,0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45,0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4,000 万元。本项目拟建设 50000 吨高性能革基布坯布织造生产线，包括新建厂房、新增先进设备及配套设施等。

2、项目必要性与可行性

（1）项目必要性

①有利于提升公司产品盈利水平

公司主营业务为革基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坯布为公司产品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在本项目建设实施之前，公司通过向上游供应商采购坯布进行革基布生产加工。本项目建设革基布坯布织造生产线，通过自产自用坯布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提升公司革基布产品的盈利水平。

②有利于增强公司新产品研发能力

我国中高档纺织品在质量、性能、品种上与国际先进水平存在较大的差距，中高档纺织品产品开发迟缓、产品附加值较低的现状已不能适应市场的需求。公司新增高性能革基布坯布织造生产线，借助上下游协同研发与整合机制，实现产品形态向多样化、功能化和高附加值方向转变，有效增强公司新产品研发能力。

③有利于增强产品质量稳定性

坯布的幅宽、密度和强力等因素直接影响革基布的内在品质。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严格的坯布质量控制程序，但坯布质量稳定性、交期及时性以及定制化需求响应能力仍然受到供应商经营实力的影响。本项目向上游产业链拓展，公司能够从坯布源头自主控制产品质量，更加有利于增强公司革基布产品质量的稳定性。

④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

在纺织业加紧升级换代的发展背景下，产业链联动迫在眉睫。革基布生产企业在产业用纺织品产业链中处于中间阶段，向产业链上游延伸并做出改进能够为企业提供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和稳定的生产系统。公司新增高性能革基布坯布织造生产线，可以增强行业资源整合能力，提升综合竞争能力，进一步巩固行业地位。

（2）项目可行性

①产业政策支持

2016 年 9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鼓励纺织企业延伸产业链，支持行业龙头企业、品牌企业兼并重组，通过横向联合、纵向整合做优做强，提高企业全球资源整合能力，促进企业规模化、集约化、平台化运营，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纺织企业集团。上述产业政策的出台鼓励纺织企业通过纵向整合提升企业综合实力，促进大中小企业协调发展。

②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

本项目生产的革基布坯布最终主要应用于鞋革、箱包革。鞋、箱包等行业发展状况直接影响上游产业链的产品需求。我国鞋、箱包等行业的健康发展为人造革合成革产业链带来良好的发展前景。

中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鞋业制造基地，也是全球第一大鞋类产品消费市场。2020 年，中国鞋类消费品零售总额为 3,983.6 亿元。据预测，随着疫情后中国消费市场的复苏，中国鞋类消费品零售总额重新进入稳步增长阶段，预计于 2025 年达到 5,475.2 亿元。

中国箱包行业不仅是全球的制造中心，也是全球最大消费市场。2020 年，我国箱包消费品零售总额为 1,984.4 亿元。随着国家积极引导消费回流以及消费升级的发展趋势下，我国箱包市场有望迎来持续增长。据预测，中国箱包消费品零售总额预计以 6.9%年复合增长率增长，于 2025 年达到 2,816.8 亿元。

③技术储备充足

我国坯布织造工艺已较为成熟，具有丰富生产经验的人才与先进的生产设备决定了坯布产品的质量水平。在人员方面，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已聘请从事革基布坯布领域多年的生产管理人员及熟练技术人员。其中，生产管理人员已从事革基布坯布织造十余年，生产管理经验丰富，负责坯布生产工艺的制定及完整生产流程的优化；熟练技术人员均具有五至十年的坯布生产操作经验。在本项目运营前期，熟练技术人员负责坯布生产流程操作，并采取"以老带新"的方式培养坯布生产操作人员。公司也将聘请行业内多位资深专家，为本项目的成功实施提供充足的技术支撑。在设备方面，公司引进德国卡尔迈耶经编机、巴马格加弹机等行业先进生产设备，先进的生产设备亦保证坯布质量处于行业前列。

④新增产能公司内部消化

公司"年产 50000 吨高性能革基布坯布织造生产线建设项目"生产的坯布主要用于公司内部生产。2019 年至 2021 年，公司采购坯布数量分别为 119,631.90 吨、99,446.02 吨和 129,381.89 吨，募投项目生产的 50,000 吨坯布占公司近三年平均采购数量的 43.05%。募投项目新增产能不存在市场无法消化的风险。

3、项目投资概算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49,0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45,0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4,000 万元，项目投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估算（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建设投资	45,000.00	91.84
1	建筑工程费	9,669.00	19.73
2	设备购置费	30,899.00	63.06
3	安装工程费	765.00	1.56
4	其他费用	1,667.00	3.40
5	基本预备费	2,000.00	4.08
二	铺底流动资金	4,000.00	8.16
合计		49,000.00	100.00

其中，设备购置的具体明细如下：

（1）进口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台）	总价（万元）
1	德国卡尔迈耶经编机	TM3-3G 290"E32 HKS3-M 218"E28	78	11,154.00
2	巴马格加弹机	eFK PET	32	13,104.00
合计				24,258.00

（2）国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总价（万元）
一、生产设备			
1	高速整经机	32	480.00
2	中央空调	2	300.00
3	电梯	17	255.00
4	铝盘头	3200	736.00
5	圆机	182	3,640.00
6	空压机	8	280.00
二、公用工程			
1	配电设施	1	300.00
2	其他工器具	1	200.00
3	空压管线	1	100.00
4	智能化系统	1	150.00
5	环保设施	1	100.00
6	安全设施	1	100.00
合计			6,641.00

4、项目产品方案

项目产品方案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年产量（吨）
1	经编革基布坯布	80～600g/m2	40,000
2	纬编革基布坯布	80～600g/m2	10,000
合计			50,000

项目产品质量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针织坯布》（GB/T 22847-2009），同时公司按照客户对产品外观、规格、性能的具体要求进行成品质量检验。公司采用成熟的针织工艺生产革基布坯布，引进国际先进的经编机、高速加弹机，购置国产圆机、高速整经机、盘头及配套辅助设备，保证坯布质量水平处于行业前列。

5、项目工艺流程

（1）DTY 加弹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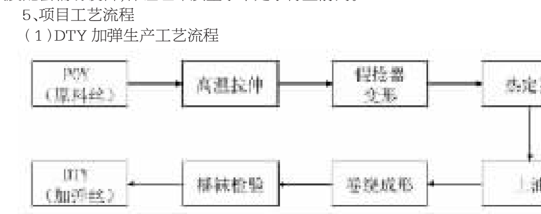

（2）经编革基布坯布生产工艺流程

（3）纬编革基布坯布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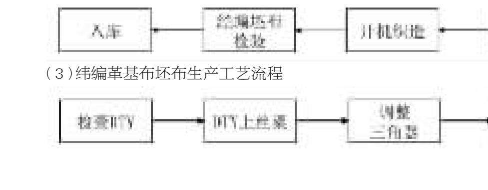

6、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供应情况

本项目产品的主要原料包括 POY、FDY 涤纶丝及其他辅助用料等，该等材料市场供应充分，生产供应具有保障。公司审慎选择材料供应商，保证原材料供应的及时、经济、高质和高效。

7、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本项目主要污染源为生产废气、设备噪声、生活污水以及固体废弃物。针对各种污染源，本项目采用不同的处置措施：

（1）废气

本项目对外排放的废气主要是加弹机油剂挥发废气。废气经统一收集后通过专用油烟净化设备处理达标后排放。

（2）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有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风机、水泵等产生的动力噪声。因此，本项目选用低噪声生产设备、低噪声风机、配装减振器的水泵以及加装消声器的空压机，对控制室与压缩机室的墙面及门进行隔声处理，在生产车间内采用吊顶吸音板等措施，使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噪声卫生标准要求。

（3）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经处理达标后排放。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产废料及下脚料、生活垃圾。废料及下脚料由公司收集后出售供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定期及时由环卫部门清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本项目无需进行环评审批或备案。

该项目环保投资为 1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募集资金。

8、项目选址

本项目拟建设于丽水市松阳县王村工业区，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面积 54,864.57 平方米，由云中马股份以出让形式取得，土地出让价款已支付，《不动产权证》编号为"浙（2021）松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2772 号"。

9、项目的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展情况

本项目建设主体为云中马股份，建设期共计 36 个月，项目实施进度表如下：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项目正在实施。

10、投资项目的效益分析

本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年新增利润总额为 8,183.83 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5.43%（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含 3 年建设期）为 7.57 年（所得税后）。

（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4,75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

2、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为支持公司业务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公司拟使用 4,750.00 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在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前，流动资金主要通过生产经营积累与银行贷款方式予以解决，公司融资渠道和融资规模均受到限制。随着未来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存货、预付款项、应收账款等流动资产预计将随之增加，公司需要补充流动资金满足日常运营需求。因此，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是必要的。

3、补充流动资金的管理运营安排

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户集中管理，其存放、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将根据《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程序。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进程，合理安排资金投放的进度和金额，保障募集资金的高效使用。

4、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核心竞争力的影响

通过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的经营现金更加充裕，可以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随着公司资金实力的进一步提升，公司可以增加在产品升级、市场扩张、品牌推广等方面的投入，实现公司经营规模、经营效益和核心竞争力的进一步提升。

5、项目审批、备案情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 年本）》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浙江省 2017 年本）》等相关规定，"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不涉及固定资产投资，不需要履行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同时，"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亦不属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法律法规中规定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项目，无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三）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拟使用 12,900.00 万元募集资金偿还银行借款，以降低公司负债规模，缓解公司短期偿债压力，减少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2、偿还银行贷款的必要性

近年来，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资金的需求逐年增加，但公司的融资渠道较为单一，除了自身经营积累之外，主要通过银行贷款解决资金需求。通过银行贷款的方式筹集资金为公司扩大经营规模提供了资金支持和保障，但由此产生的财务费用也增加了公司的财务负担，降低了公司的盈利水平。此外，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将促进资金需求的增加，而受制于目前融资渠道的限制，公司银行贷款将持续增加，进而导致资产负债率提高，财务风险增大。为此，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偿还银行借款，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盈利水平，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为公司业务的稳健发展提供保障。

3、偿还银行贷款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1）缓解短期偿债压力

公司目前的融资渠道主要是银行提供的短期借款，渠道较为单一，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15,729.29 万元，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为 41.64%，处于较高水平。未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张，流动资金需求增加，银行贷款将呈逐渐上升趋势，公司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通过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将缓解短期偿债压力，优化资本结构，降低公司财务风险。

（2）节省财务费用，提高盈利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息支出分别为 233.68 万元、218.74 万元和 554.17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2.53%、2.05%和 4.62%，利息支出对公司盈利状况具有一定的影响。公司通过本次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将降低银行贷款规模，减少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4、项目审批、备案情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 年本）》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浙江省 2017 年本）》等相关规定，"偿还银行贷款项目"不涉及固定资产投资，不需要履行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同时，"偿还银行贷款项目"亦不属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法律法规中规定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项目，无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第五节 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风险因素

（一）市场风险

1、市场需求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的风险

公司革基布产品主要终端应用为鞋、箱包等日常消费用品，因此，革基布行业的市场需求与鞋、箱包等日常消费行业的波动密切相关，最终个人消费者的购买能力与购买意愿对产业链中间产品革基布的市场需求产生重要影响。当宏观经济处于上行阶段，个人消费者的购买能力提升、购买意愿增强，个人消费者对鞋、箱包等日用品的旺盛需求将带动革基布行业的快速发展；当宏观经济处于下行阶段，个人消费的购买能力下降、购买意愿减弱，革基布行业的市场需求也将随之放缓。因此，如果未来宏观经济下行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革基布行业是一个市场化竞争较为充分的行业，目前已经形成了少数大型生产企业主导、部分区域性中型生产企业和大量小规模制造商共同参与市场竞争的态势。虽然公司已经成为革基布行业龙头企业之一，但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如果行业竞争者能够紧密跟踪大型生产企业的适销产品，并采取低价竞争策略，将对公司的市场份额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销售区域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集中于浙江省和福建省，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两省客户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8.02%、90.79%、85.90%和 86.56%。未来公司将努力开拓广东、江苏、安徽等销售市场，但市场开拓是一个长期的过程，公司的业务收入未来一段时期仍将主要来源于浙江省和福建省，若浙江省、福建省的营商环境未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坯布，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坯布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6.74%、84.19%、84.19%和 84.00%。坯布的加工原料主要为涤纶长丝，涤纶长丝的价格受原油价格影响较大，因此原油价格的波动影响涤纶长丝价格，进而对公司产品的成本产生影响。原油价格受国际政治环境、汇率变动、金融市场等影响。如果未来原油价格出现大幅度波动，导致坯布价格随之剧烈波动，则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3、新产品开发风险

革基布作为人造革合成革的骨架支撑材料，对人造革合成革的产品创新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产品创新度较高的人造革合成革企业更加倾向于选择具备同步产品研发能力的革基布企业作为长期合作伙伴，同时也促使革基布生产企业从粗放型、劳动密集型向技术密集型、资金密集型方向转变。如果公司在产品开发过程与下游客户的沟通出现障碍或技术实力无法满足产品创新要求，将对公司的产品创新性以及市场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4、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革基布作为人造革合成革的骨架支撑材料，是下游人造革合成革企业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直接关系到人造革合成革使用性能的稳定性。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与产品种类的丰富，如果公司质量控制能力无法满足日益复杂的生产管理需求，随之产生的产品质量问题将会影响公司与客户建立的长期合作关系，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5、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革基布的研发和生产过程不仅涉及纤维材料选组、纺织技术、基础化学以及染整、定型、拉毛工艺处理等多个专业领域，还需要充分考虑革基布对下游产品人造革合成革性能和质量的影响。因此，革基布行业对技术人才的专业知识覆盖广度以及综合运用能力提出较高要求。此外，资深生产技术人员由于在长期生产实践和总结中积累了宝贵的生产经验，对公司的生产工艺流程、设备参数设定以及产品质量需求均具有深刻的理解，资深生产技术人员也是公司产品质量稳定的重要保障。如果公司重要技术人员大量流失，将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6、环保风险

革基布行业呈现绿色化发展趋势。《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等文件相继出台，革基布生产企业的环保运行标准进一步收严。公司一直致力于践行绿色制造，并被评为"2020 年浙江省绿色工厂"，若公司未来无法持续满足监管部门更加严格的环境保护标准，可能面临因环保不达标而被要求整改的情况，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7、新冠疫情风险

2020 年 1 月以来，国内外暴发了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为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安全，全国各地采取了隔离、推迟复工、交通管制、禁止人员聚集等防疫管控措施，各行各业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随着国内新冠疫情的有效防控以及各行业全面复工复产，公司生产经营已逐步恢复正常。但是境外疫情一直处于持续蔓延的严峻形势，对于公司下游终端市场的海外销售造成了一定程度影响，进而影响公司产品的销售。若未来国内疫情防控出现大幅反复，疫情蔓延无法得到有效控制，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3,610.50 万元、19,183.15 万元、21,687.60 万元和 32,079.30 万元，占当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7.58%、22.01%、16.24%和 21.08%，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0.36%、16.98%、12.68%和 33.33%。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信誉良好，应收客户款项绝大部分在公司给予的信用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低。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在信用政策不发生改变的情况下应收账款余额仍会进一步增加。虽然公司已经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应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则可能导致该等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6.18%、14.82%、14.38%和 11.66%（不考虑新收入准则影响，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7.06%、16.08%和 13.30%），毛利率有所波动。由于主要原材料坯布价格随市场行情波动幅度较大，公司产品定价以坯布原材料价格为基础，综合考虑加工成本费用以及市场供需关系等因素，按照行业惯例，采取"原材料价格 + 加工价格"的定价模式。其中"原材料价格"为坯布原材料的采购价格，随行就市，波动较大；"加工价格"相对稳定。公司会根据下游市场需求量、产品销量、市场份额等情况，实时调整产品销售策略以及产品定价，以实现公司利益最大化。2019 年至 2022 年 6 月，受工艺改进、市场需求变化以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影响，综合毛利率有所波动。如果未来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主要产品市场价格下降、原材料价格上升、用工成本上升等不利因素，则综合毛利率将可能下降，对公司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3、政府补助波动的风险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各类政府补贴及手续费返还等金额分别为 515.19 万元、2,070.95 万元、488.58 万元和 1,381.92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4.78%、16.94%、3.57%和 19.54%。若未来地方政府对公司的扶持政策出现变化，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金额存在波动的风险，将影响公司当期的净利润水平。

4、存货跌价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较大。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账面金额分别为 7,243.18 万元、6,958.84 万元、15,963.10 万元和 13,130.73 万元，占同期公司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10%、7.98%、11.95%和 8.63%；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9.53 次、13.55 次、12.78 次和 11.69 次。

公司主要采取订单模式组织生产，由于客户采购产品的规格多，供货频次高，为保证及时供货，公司通常根据客户订单情况，合理准备生产，安排生产批次，并适量保持一定规模的库存。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未来公司存货余额可能会增加，若未能及时实现销售或者结算，公司的存货周转能力有可能会下降。但若存货规模过大，同时出现原材料价格大幅度下降的情况，则可能降低公司运营效率，带来跌价风险，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5、税收优惠的风险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金额分别为 1,219.56 万元、779.20 万元、867.58 万元和 469.50 万元，分别占合并利润总额的 11.32%、6.38%、6.33%和 6.64%。公司存在因国家税收优惠政策调整或自身条件变化而导致不再享受税收优惠的可能，如该等事件发生，则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6、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39.97%、25.20%、25.97%和 8.86%。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相应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段时间的建设期，难以在短时间内取得效益，募集资金到位后的短期内，公司净利润增长幅度可能会低于净资产和总股本的增长幅度，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将可能会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股东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不达预期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为"年产 50000 吨高性能革基布坯布织造生产线建设项目"，向产业链上游坯布织造扩展。为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聘请了从事革基布坯布领域多年的生产管理人员及熟练技术人员，并且计划购置德国卡尔迈耶经编机、巴马格加弹机等行业先进生产设备。虽然公司已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工艺技术方案、设备选型、工程方案等方面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如果因施工进度、工程质量、资金投入等因素导致项目不能按计划顺利实施，将对公司向产业链上游拓展的发展计划产生不利影响。

2、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和摊销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固定资产较大，主要包括生产厂房和生产线及其配套设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每年新增较多的折旧和摊销费用。项目投产初期，投资项目未充分产生效益，而项目固定资产折旧和摊销费用较大，对公司利润在短期内有一定的影响，此外，由于市场发展、宏观经济、行业政策等具有不确定性，可能会使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难以在预计周期内实现收益，项目新增的折旧和摊销费用将会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五）内控风险

公司改制设立后，已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公司的快速发展以及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等因素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要求。若公司面对战略规划、制度建设、组织机构、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的挑战而无法及时改进，正常生产经营将面临一定风险。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要合同

1、销售合同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重要销售合同是以发行人及子公司 2021 年度前五大客户为口径，其于 2022 年签订的正在履行中的框架合同。相关销售在框架合同项下以订单形式实际履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签订主体	合同期限	合同号	合同标的
1	浙江合力革业有限公司	云中马贸易	2022.1.1-2022.12.31	MYXS2022-0172	革基布
1	温州合力革业有限公司	云中马贸易	2022.1.1-2022.12.31	MYXS2022-0138	革基布
2	浙江闽锋化学有限公司	云中马贸易	2022.1.1-2022.12.31	MYXS2022-0112	革基布
3	福建合盛革业有限公司	云中马贸易	2022.1.1-2022.12.31	MYXS2022-0053	革基布
4	浙江高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云中马贸易	2022.1.1-2022.12.31	MYXS2022-0117	革基布
4	浙江高盛合成革有限公司	云中马贸易	2022.1.1-2022.12.31	MYXS2022-0116	革基布
5	杭州卡洛实业有限公司	云中马贸易	2022.1.1-2022.12.31	MYXS2022-0086	革基布

注：以上排序系按同一控制下的前五大客户，并选取前五大客户具有代表性的合同

2、原材料采购合同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重要原材料采购合同是以发行人及子公司 2021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为口径，其于 2022 年签订的正在履行中的框架合同。相关采购在框架合同项下以订单形式实际履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签订主体	合同期限	合同号	合同标的
1	海宁市超逸经编针织有限公司	云中马贸易	2022.1.1-2022.12.31	MYCG2022-0026	坯布
2	福建省尤溪华泰布业有限公司	云中马贸易	2022.1.1-2022.12.31	MYCG2022-0020	坯布
3	浙江天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云中马贸易	2022.1.1-2022.12.31	MYCG2022-0010	坯布
4	海盐荣华经编有限公司	云中马贸易	2022.1.1-2022.12.31	MYCG2022-0019	坯布
5	浙江通圆经编股份有限公司	云中马贸易	2022.1.1-2022.12.31	MYCG2022-0008	坯布

3、设备采购合同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 500 万元以上设备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万元）
1	常州能源设备总厂有限公司	有机热载体加热炉	1,025.50
2	浙江菲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炉后环保设备	1,385.00
3	欧瑞康（中国）科技有限公司	高速加弹机	10,950.00
4	卡尔迈耶（中国）有限公司	经编机	10,000.00

4、工程施工合同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 500 万元以上工程施工合同如下：

序号	施工方名称	项目	合同金额（万元）
1	温州市德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水处理项目	1,500.00
2	浙江万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革基布坯布生产线项目	9,000.00
3	松阳县鼎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新建生产车间技改项目	881.36

5、融资合同及担保合同

（1）借款合同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 1,000 万元以上借款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债务人	债权人	借款额度	合同编号	借款期限
云中马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	5,000.00	33010120210020602	2021.8.18-2026.8.16
云中马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	1,730.00	33010120220017169	2022.6.16-2023.6.15
云中马贸易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	1,000.00	浙民泰商银借字第DK150121001661号	2021.11.12-2022.11.10
云中马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支行	3,300.00	0121002710-2021年（松支）字00265号	2021.12.24-2025.12.20
云中马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支行	2,230.00	0121002710-2022年（松支）字00105号	2022.4.21-2025.12.20
云中马、云中马贸易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5,000.00	20220101	2022.1.10-2025.1.9
云中马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	1,276.26	2022年松中贷字023号	2022.3.17-2023.3.16
云中马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	2,122.97	2022年松中贷字036号	2022.4.20-2023.4.19
云中马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	1,000.00	2022年松中贷字039号	2022.4.29-2023.4.28
云中马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	1,840.00	2022年松中贷字053号	2022.5.19-2023.5.17
云中马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	1,760.00	2022年松中贷字071号	2022.6.21-2023.6.20
云中马贸易	浙江松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屏支行	2,000.00	9391120220001229	2022.3.24-2023.4.11

（2）融资租赁合同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 1,000 万元以上融资租赁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融资公司	融资租赁机构	融资额度	合同编号	融资期限
云中马新材料	远海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2,000.00	TJ-B202170724	2021.11.25-2024.11.24
云中马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	2021YYZL0209488-ZL-01	2021.9.30-2023.9.15

（3）担保合同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 1,000 万元以上担保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人	债务人	债权人	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	主债权期间	担保方式
云中马	云中马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07600DY20A1F0J6	5,000.00	2020.10.15-2025.10.15	不动产抵押
云中马	云中马贸易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07600KB21B2B3E0	2,400.00	2021.7.23-2024.7.23	保证担保
云中马贸易	云中马新材料	远海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TJ-B202170724-2	2,255.766659	2021.11.25-2024.11.24	保证担保
云中马	云中马新材料	远海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TJ-B202170724-3	2,255.766659	2021.11.25-2024.11.24	保证担保
云中马	云中马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1YY-ZL0209488-DY-01	1,069.403819	2021.9.30-2023.9.15	设备抵押
云中马	云中马贸易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WZZBZ20210018	8,200.00	2022.4.21-2022.11.10	保证担保
云中马	云中马贸易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	浙民泰商银高保字第BZ150121000820号	1,200.00	2021.11.11-2023.11.11	保证担保
云中马	云中马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	2021年松中抵字110号	9,004.00	2021.9.15-2024.9.15	不动产抵押
云中马	云中马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	33100620210068949	9,100.00	2021.9.15-2026.8.16	不动产抵押
云中马	云中马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支行	0121002710-2021年松支（抵）字0042号、HTHS-GF-2022040024	7,900.00	2021.12.6-2031.12.5	不动产抵押
云中马	云中马、云中马贸易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2022010101	5,000.00	2022.1.10-2025.1.9	保证担保
云中马贸易	云中马、云中马贸易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2022010102	5,000.00	2022.1.10-2025.1.9	保证担保
云中马	云中马、云中马贸易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2022010104	5,000.00	2022.1.10-2025.1.9	不动产抵押
云中马	云中马贸易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	温银906002022年高抵字00018号	2,580.00	2022.1.24-2027.1.24	不动产抵押
云中马贸易	云中马贸易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	温银906002022年高质字00003号	1,900.00	2022.1.28-2022.7.28	存单质押
云中马贸易	云中马贸易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龙湾支行	（20202000）浙商银权质字（2022）第00111号	2,071.24	2022.6.9-2022.12.9	存单质押

（二）对外担保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公司向温州诚远制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诚远"）销售革基布。2018 年起，温州诚远因自身经营问题拖欠公司货款，2018 年 11 月双方确认的未结清货款金额为 794.33 万元。2019 年 4 月，公司作为原告就货款拖欠事宜向浙江省松阳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9 年 5 月，浙江省松阳县人民法院出具（2019）浙 1124 民初 930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温州诚远支付所拖欠货款。2019 年 7 月，公司向浙江松阳县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尚未执行完毕。目前温州诚远处于破产重整阶段（目前已进行司法拍卖），公司已向管理人申报债权，已收到清偿款 217.01 万元。公司已就相关货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上述诉讼中，公司为债权人，且已计提坏账准备，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亦不构成重大影响。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者仲裁事项。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任何未了结的或者可预见的重大诉讼或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涉及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其他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六节 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的基本情况

名称	住所	联系电话	传真	经办人或联系人
发行人：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望松街道王村工业区内	（0578）8818980	（0578）8818019	叶卓强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010）65608208	（010）65608450	邵路伟、陈磊
发行人律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号1幢环球金融中心办公楼东楼17-18层	（010）58785588	（010）58785566	张倩、姚磊
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0571）88216888	（0571）88216999	邓德祥、顾利梅
资产评估机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上园村3号知行大厦七层737室	（010）62158680	（010）62196466	徐向阳、夏志才、王娇娇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188号	（021）58708888	（021）58899400	-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388号	（021）68808888	（021）68807813	-
收款银行：北京农商银行商务中心区支行	-	-	-	-

二、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

初步询价日期：	2022年10月13日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22年10月18日
申购日期：	2022年10月19日
缴款日期：	2022年10月21日
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发行完成后尽快安排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一）发行保荐书；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六）公司章程（草案）；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文件查阅时间

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三、文件查阅地址

（一）发行人：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望松街道王村工业区内

电话：（0578）8818980

传真：（0578）8818019

联系人：叶卓强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二、三层

电话：（010）65608208

传真：（010）65608450

联系人：邵路伟、陈磊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11 日